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4年 5 月 21 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45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2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4年5月20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经参会代表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胡丽贞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届时将与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胡丽贞,女,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自2001年7月参加工作起就职于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本公司品质课工艺员、课长、技术中心标准化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嘉兴分公司分厂副厂长。胡丽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3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期间为:2014年5月19日15:00-2014年5月20日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11:

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15:00至2014年5月20日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嘉兴经济开发区东方路156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沈云平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了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2014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8,184,8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159%。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14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8,122,4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384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总数为6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1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2.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4.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7.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孔冬、方凤、高长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6.1 选举孔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6.2 选举方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6.3 选举高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沈云平、朱善忠、顾建慧、庞健、沈连根、张颜慧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7.1 选举沈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2 选举朱善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3 选举顾建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4 选举庞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5 选举沈连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7.6 选举张颜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以上3名独立董事和6名非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本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陈云标、吕志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胡丽贞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8.1 选举陈云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8.2 选举吕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1月22日、2014年2月27日、2014年4月25日和2014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现场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保利洲际酒店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年5月20日(周二)。
5.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主持人:董事长徐咸夫先生。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股份207,203,9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7512%。其中,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进行投票的股东共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07,067,2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7085%;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6,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27%。
2.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赵磊律师、许迪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其中第10、11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第7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利益,涉及利益的关联股东徐咸夫、徐团华、徐庆芳、邓国福、杨梅、郭莱卿回避表决。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3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奖金及2014年基本薪酬的方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回避表决206,672,888股,有效表决股份数531,026股。同意408,726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9691%,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年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佛山市欧美亚汽车用品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该议案经参加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该议案经参加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

对122,300股,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1.审议通过了《股票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2.审议通过了《股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3.审议通过了《股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4.审议通过了《定价方式和发行价》;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7.审议通过了《股票上市地》;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8.限售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09.审议通过了《派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

对122,300股,弃权0股。
14.10.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19.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07,08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反对122,300股,弃权0股。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作了述职报告,对2013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作了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已于2014年4月2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赵磊律师、许迪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4年5月20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19日至2014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11:

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②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莲花商务中心B座4楼。
③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④ 召集人: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传媒”或“公司”)董事会。
⑤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怡青女士。
⑥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3日。
⑦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56,806,0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622%。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38,981,887股,占公司总股份90.607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7,824,20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544%。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

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①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② 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14-030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③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④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⑤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⑥ 限售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⑦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⑧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⑨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⑩ 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杭州云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9.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3,189股,反对2,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
1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3,189股,反对2,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
1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4.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申请银行总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累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6,993,62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关联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6,806,08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6,993,62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关联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声、于野;
3.结论性意见:
华数传媒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14-04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月9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7,605,2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元;持有非限售、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享有现金红利所得税优惠,按每10股派6.57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税款。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投资者持有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9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式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880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33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黄科
咨询电话:0731-84499762
传 真:0731-84499759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平潭发展 公告编号:2014-041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告所述投资意向协议仅为三方意向性表示,协议所述项目内容及定位为三方合作预期目标,尚未进入实质推进阶段。合作项目的具体事宜和三方责任等尚需签订正式合作协议以进一步明确。本公告所述项目的具体合作方式及项目启动时间尚未确定,项目实施尚需具备一系列前置审批及必要条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意向协议的签署不会对本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2014年5月18日,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福州市卫生局及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三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公司与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创办福建平潭复元纪念医院项目事宜,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并签署三方投资意向书。本次投资意向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框架意向协议主要内容
1.项目内容及定位:公司与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设立“福建平潭复元纪念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双方拟在福州市创办的“福建平潭复元纪念医院”之管理机构。福建平潭复元纪念医院建设方案为“大专科小综合”,按三甲综合医院标准建规,将引进并依托台湾知名和医疗专家管理团队负责医院的管理和运营,共建成一座融合合作模式的现代化三甲医院。
2.三方责任:福州市卫生局负责有关行政审批及协调工作;公司及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及建设的主体工作,并在项目运营中接受福州市卫生局的行业管理和指导,项目医院与公立医院一样承担在重大灾害、传染病暴发流行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的社会责任。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福州市卫生局:福建省福州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2.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编号:54709500
公司所在地:新北市新店区环河路10号
资本总额:1,867,000新台币
前营业主:一般投资业
目前,本公司与福州市卫生局及台湾中福投资有限公司无业务往来,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框架意向协议的签署仅为三方意向性表示,初步确立了三方的合作关系,项目的具体合作方式及项目启动时间尚未确定,合作项目的具体事宜和三方责任等尚需签订正式合作协议,以进一步明确,同时项目实施尚需具备一系列前置审批及必要条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法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将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